

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因涉密不公开）

第三部分 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承担汉台各领域、各界别的交流服务具体工作以及台胞投诉、咨询的协调服务工作。

二、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单位预算包括：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本级预算。

纳入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因涉密不公开）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0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0.2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1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9.22	本年支出合计	89.2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9.22	支 出 总 计	89.22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9.22	89.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34	57.34				
20125	港澳台事务	57.34	57.34				
2012550	事业运行	57.34	57.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0	13.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0	13.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0	3.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0	10.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0	10.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8	8.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8	8.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0	7.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8	1.1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9.22	一、本年支出	89.2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0.2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1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9.22	支 出 总 计	89.22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9.22	89.22	84.32	4.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34	57.34	52.44	4.90	
20125	港澳台事务	57.34	57.34	52.44	4.90	
2012550	事业运行	57.34	57.34	52.44	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0	13.50	13.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0	13.50	13.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0	3.50	3.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0	10.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0	10.20	10.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0	10.20	10.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8	8.18	8.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8	8.18	8.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0	7.00	7.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8	1.18	1.18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9.22	89.22	84.32	4.90	
121002	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89.22	89.22	84.32	4.9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9.22	84.32	4.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82	80.82	
30101	基本工资	11.51	11.51	
30102	津贴补贴	14.11	14.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0	1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0	5.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0	7.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20	33.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0		4.90
30201	办公费	4.90		4.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0	3.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0	3.5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编码	项目 名称	项目 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本单位项目支出因涉密不公开。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2 年 11 月 23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填报人	张治伟	联系电话	8281267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89.22	100%	2022年	2021年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9.22	100%	156.65	148.96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84.32	95%	148.23	140.54
		运转类项目支出	4.90	5%	8.42	8.42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合计		89.22	100%	156.65	148.96	
部门职能概述	承担汉台各领域、各界别的交流服务具体工作以及台胞投诉、咨询的协调服务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1. 做好两岸交流具体工作，服务汉台经济社会融合发展。 2. 持续优化涉台营商环境，强化台胞台企服务工作，积极协调解决生产、生活中反映的问题。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整体绩效	长期目标(截至 年)		年度目标			
总目标	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					
长期目标:	贯彻中央对台工作的方针政策，深化两岸融合发展，做好台湾人民工作，为实现祖国和平统一做贡献					
长期绩效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__前__年	__上__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部分内容因涉密不公开。

第三部分 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3 年收支总预算 89.2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67.43 万元，下降 43%，主要是人员减少和缩减项目开支。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89.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22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89.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22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9.2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9.22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3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1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9.22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89.2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67.43 万元，下降 43%，主要是人员减少和缩减项目开支。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89.22 万元，占 100%，其中：人员经费 84.32 万元、公用经费 4.9 万元。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港澳台事务(款)事业运行(项)57.3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46.36 万元，下降 44.7%，主要是人员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3.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5 万元，主要是新增事业单位退休人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57 万元，增长 18.62%，主要是养老保险调整缴费基数自 2022 年 1 月起执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5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无退休人员。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10.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9.07万元,下降47.1%,主要是人员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7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6.06万元,下降46.4%,主要是人员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18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54万元,下降56.8%,主要是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9.2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84.32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80.82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5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4.9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本单位项目支出因涉密不公开。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4.9 万元(即部门公用经费)，比 2022 年减少 3.52 万元，降低 41.8%。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3 年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武汉市海峡两岸交流服务中心名下无实物资产。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预算支出 89.22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如: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港澳台事务(款)反映用于港澳台事务方面的支出;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

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